

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2 年 10 月 16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管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或“会议”）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公司全体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海江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，经表决后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为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6 日